

关于“中央转移支付项目（强制免疫）兽用疫苗采购项目” 的招标情况说明

我公司受北京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委托，就“中央转移支付项目（强制免疫）兽用疫苗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总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196.42 万元（其中第一包 119.38 万元，第二包 50.52 万元，第四包 20.4 万元）。采购内容为拟采购一批口蹄疫 O 型、A 型二价灭活疫苗（I）、口蹄疫 O 型、A 型二价灭活疫苗（II）、猪口蹄疫 O 型灭活疫苗、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小反刍兽疫活疫苗。

本项目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了招标公告。截至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4 月 11 日 13 点 30 分），第一包仅有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中农威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必威安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一家投标人递交了投标文件，第二包仅有乾元浩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哈药集团生物疫苗有限公司、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大华农生物药品有限公司、青岛易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市华南农大生物药品有限公司、哈尔滨维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吉林冠界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普莱柯（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联合体）一家投标人递交了投标文件，第四包仅有天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一家投标人递交了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成功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均不足三家，本项目三个包次予以废标，并重新启动采购活动。

本项目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了第二次招标公告。截至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5 月 6 日 9 点 30 分），第一包仅有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中农威特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蒙



古必威安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联合体)一家投标人递交了投标文件，第二包仅有乾元浩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哈药集团生物疫苗有限公司、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大华农生物药品有限公司、青岛易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市华南农大生物药品有限公司、哈尔滨维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吉林冠界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普莱柯（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联合体）一家投标人递交了投标文件，第四包仅有天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一家投标人递交了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成功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均不足三家，本项目三个包次予以废标。

本项目两次招标过程中均没有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和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经专家论证，中央转移支付项目（强制免疫）兽用疫苗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技术需求部分没有歧视性和倾向性，且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特此说明。

北京国泰建中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2月7日

